

桃園市南門國小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0/2-110/7) 課後照顧班報名表

一、開課期間：一至五年級：110.02.22-110.07.01 之學校上課日。

六年級：110.02.22-110.06.15 之學校上課日。

二、上課時間：每週一至週五放學後至 17:30。

三、上課內容：以生活照顧、家庭作業輔導為主，藝能科、體能活動及語言學習為輔。

預估費用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課照	午餐	課照	午餐	課照	午餐	課照	午餐	課照	午餐	課照	午餐
第一次費用	7227		7227		4662		4662		3582		3582	
	5562	1665	5562	1665	3852	810	3852	810	3132	450	3132	450
2 月	597.5	180	597.5	180	417.5	90	417.5	90	327.5	45	327.5	45
3 月	2575	765	2575	765	1855	405	1855	405	1495	225	1495	225
4 月	2390	720	2390	720	1580	315	1580	315	1310	180	1310	180
第二次費用	6632		6632		4337		4337		3257		2282	
	5102	1530	5102	1530	3572	765	3572	765	2852	405	2012	270
5 月	2527.5	765	2527.5	765	1807.5	405	1807.5	405	1357.5	180	1357.5	180
6 月	2437.5	720	2437.5	720	1717.5	360	1717.5	360	1447.5	225	655	90
7 月	137.5	45	137.5	45	47.5	0	47.5	0	47.5	0	0	0

四、收費標準：課後照顧費每小時 25 元；午餐費每餐 45 元，可自行決定是否代訂午餐。

五、繳費方式：正式發下繳費單，再持單至載明機構繳費（請勿繳現金到學校），並將收據交回。

六、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0 年 1 月 12 日（二）截止，請將報名表交給班級導師。

七、注意事項：

- (一) 收費採全程收費方式為原則，學生請假不得申請退費。當月中途加入，收費不予另計；中途退出，剩餘日數不予退費；轉學生轉出、轉入當月可按日計算。
- (二) 請家長務必於學生下課後，準時接回學生，保障學生安全。（無法配合者請審慎考量再報名）
- (三) 凡具低收入戶、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原住民身分之學生，可開學後申請課後照顧費用補助（不含午餐），經審查通過者，免費參加。午餐補助於開學後，另行向總務處提出申請。**唯此次未報名參加課照班者，學期中第二階段無法申請補助。**另情況特殊者，得另行申請，經審查通過，酌以部分補助。
- (四) 報名人數若不足開班人數（15 人），依規定採停辦或併班之方式處理，若超過 25 人，依市府規定，優先保障低收入戶、普通班之身心障礙與原住民學生入班。

南門國小教務處 敬上 110.01.04



✂

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0/2-110/6) 課後照顧班報名表

1. 學生：_____年_____班 姓名_____ 性別：_____

2. 聯絡方式：住家電話 _____ 其他 () _____
 手機 (父) _____ 手機 (母) _____

3. 身分別：一般 外籍配偶子女（配合公文調查）
低收入戶（需具區公所證明）身心障礙（學生）原住民 經濟困難，情況特殊
 （上列四項開學後請填具補助申請書，並檢符相關證明文件，詳見申請書內容）

4. 是否訂購午餐？ 訂購(葷 素) 不訂購

◎本人同意準時於課後照顧放學時接回孩子，如同意孩子自己走路回家，則自行負責孩子放學安全。

◎若參加校外補習，需提前離校，本人同意親自接送，或協調親友到校接送，並負責孩子的安全，請填寫固定提前接走星期別和時間，如時間有變更，請即時告知課後照顧班老師。（無者免填）

事由：_____ 星期別、時間：_____

家長簽章：_____